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海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BlueChemical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983)

變更公司秘書 及 變更授權代表

變更公司秘書

吳曉霞女士辭任公司秘書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吳曉霞女士(「吳女士」)基於彼之其他工作安排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自2023年1月5日起生效。

吳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匡效兵先生及伍秀薇女士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會欣然宣佈，匡效兵先生(「匡先生」)及伍秀薇女士(「伍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3年1月5日起生效。以下載列匡先生及伍女士的簡歷詳情。

匡先生，1967年出生，1997年獲北京商學院(現稱北京工商大學)企業管理專業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職稱。1986年9月至1991年8月，在清華大學工程物理系核能及熱能利用專業學習；1991年8月至1994年9月，任核工業第二研究設計院助理工程師；1994年9月至1997年6月，在北京商學院企業管理專業學習，獲碩士學位；1997年6月至1998年5月，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中海油」)金融部經濟師；1998年5月至2000年12月，任中海油南海石化項目組金融經濟師；2000年12月至2005年8月，任中海殼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財務部融資主管；

2005年8月至2011年12月，歷任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資金融資部公司金融分析與管理主管、投融資與債務風險管理高級主管、融資與資本市場處處長；2011年12月至2016年10月，歷任中海油資金部融資處處長、有限融資與資本市場處處長、融資處副處長；2016年10月至今，任中海油及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883)資金部副總經理；2022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首席財務官(CFO)、總法律顧問及首席合規官。

伍女士，1977年出生，2001年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專業，獲學士學位；2017年獲英國倫敦大學法學碩士學位；2007年成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以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並於2019年成為資深會員。彼現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服務部的董事，負責向上市公司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彼現時擔任多間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包括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08)、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39)及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3)。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8.17條，上市發行人必須委任一名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上市發行人必須委任一名人士作為其公司秘書，而該人士獲聯交所認可憑藉其學術或專業資格或相關經驗足以勝任公司秘書之職責。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主要在中國內地開展。本公司認為重要的是，其公司秘書不僅具備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足夠知識及經驗，而且熟悉本公司內部運營、與董事會有聯繫及與本公司管理層保持緊密工作關係，以履行公司秘書的職能且以最有效及高效的方式採取必要行動。然而，匡先生並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相關資格。

因此，就委任匡先生而言，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同意豁免（「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的規定，其依據如下：(i)匡先生在本公司所屬的中海油集團的財務及業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ii)獲另一位擬任聯席公司秘書伍女士的大力支持，伍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符合資格擔任聯席公司秘書，彼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iii)匡先生可獲得相關培訓及支援；及(iv)本公司有全面的內部措施及制度可支援匡先生履行其作為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能。

豁免有效期為自2023年1月5日（即委任匡先生為聯席公司秘書之日）起計三年（「豁免期」），惟條件為：(i)豁免期內匡先生將由伍女士協助；及(ii)倘出現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的情況，則豁免可能被撤回。

於豁免期結束前，本公司須證明並尋求聯交所確認匡先生於豁免期在伍女士的協助下，已取得有關經驗並能夠履行上市規則第3.28條下的公司秘書職能而不再需要另行豁免。

變更授權代表

吳女士辭任後，其不再擔任本公司就上市規則第3.05條設立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而匡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自2023年1月5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吳女士在任職期間對本公司所作貢獻及熱烈歡迎匡先生及伍女士履新。

承董事會命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匡效兵

中國北京
2023年1月5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侯曉峰先生及李智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黃虎龍先生及趙寶順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長春先生、林峰先生及謝東先生。

* 僅供識別